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2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2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2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7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7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48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8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8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9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2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3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基金简称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	
基金主代码	5012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866,765.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 年 11 月 19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中欧汇选 FOF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213	01383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4,845,723.11 份	179,021,041.8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基金中基金，灵活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和其他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主要采用战略资产配置策略（SAA）和战术资产配置策略（TAA）。 战略资产配置策略（SAA）是决定基金长期收益率和波动率的关键，也是基金力争实现将基金投资组合长期波动率控制在合适水平这一投资目标的核心。本基金的战略资产配置策略（SAA）将从国内股票和债券市场的风险收益特征出发，通过综合分析宏观政策、经济周期、行业发展趋势、市场流动性水平，投资人风险收益偏好等因素，以分散投资的方式，锚定长期目标波动率，进行有效的长期资产配置。 本基金的战术资产配置策略（TAA）是指会更多着眼于在充分研究分析诸如细分经济周期、各项经济指标、货币政策变化、利率水平、信用利差变化、突发事件性因素等中短期市场变化的基础上，根据具体不同市场形势的具体转变而对基金各类资产组合既定长期投资比例所进行的动态调整，力争使基金投资组合的长期

	波动率与目标值不发生重大偏离。通过战术资产配置，本基金将在战略资产配置层面实现对长期资产配置的优化，力争获取超额回报。 2、基金投资策略： 对于不同类别的公募基金，本基金将分别按照不同的指标进行筛选，具体参见基金合同约定。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 +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张姗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liyihai@zo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400-700-9700	400-61-95555
传真		021-50190017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8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上海中心大厦 8、10、16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200120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窦玉明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o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A 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C 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 类：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C 类：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上海中心大厦 8、10、16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 -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440,870.48	-8,037,900.16
本期利润	16,109,427.62	5,120,889.49
加权平均基金份 额本期利润	0.0339	0.0273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4.08%	3.37%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3.92%	3.50%
3.1.2 期末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92,678,977.89	-39,195,234.57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0.1994	-0.2189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394,417,077.57	147,539,806.86
期末基金份额净 值	0.8485	0.8241
3.1.3 累计期 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 值增长率	-15.15%	-17.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11%	0.70%	3.00%	0.54%	-0.89%	0.16%
过去三个月	0.11%	1.19%	1.61%	1.07%	-1.50%	0.12%
过去六个月	3.92%	1.12%	4.47%	0.97%	-0.55%	0.15%
过去一年	24.43%	1.54%	12.97%	1.16%	11.46%	0.38%
过去三年	-12.99%	1.23%	-9.96%	0.91%	-3.03%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15%	1.22%	-15.41%	0.94%	0.26%	0.28%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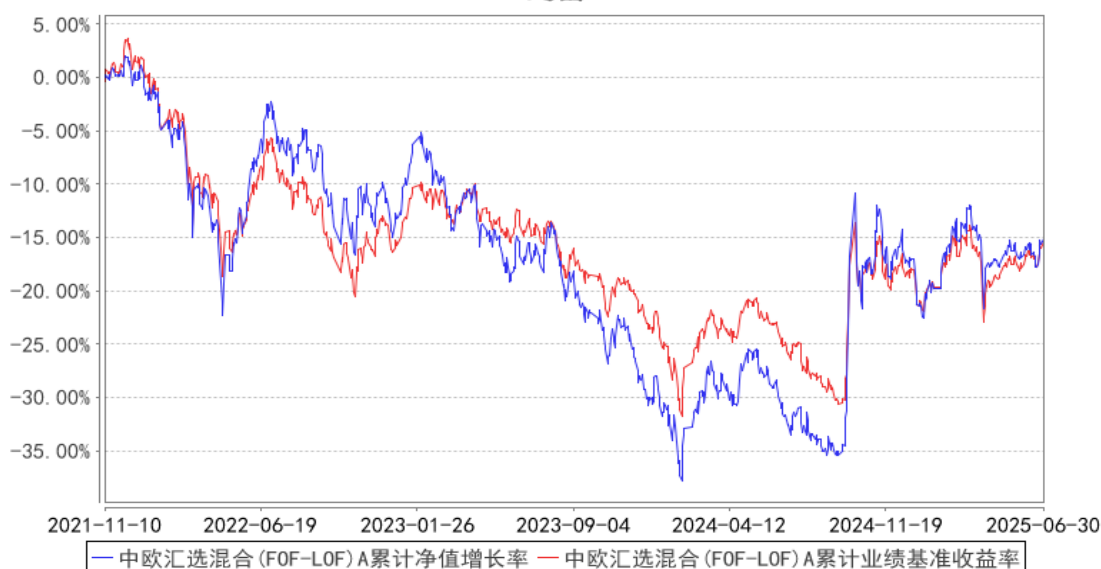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03%	0.69%	3.00%	0.54%	-0.97%	0.15%
过去三个月	-0.10%	1.19%	1.61%	1.07%	-1.71%	0.12%
过去六个月	3.50%	1.12%	4.47%	0.97%	-0.97%	0.15%
过去一年	23.44%	1.54%	12.97%	1.16%	10.47%	0.38%
过去三年	-15.06%	1.23%	-9.96%	0.91%	-5.10%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59%	1.22%	-15.41%	0.94%	-2.18%	0.28%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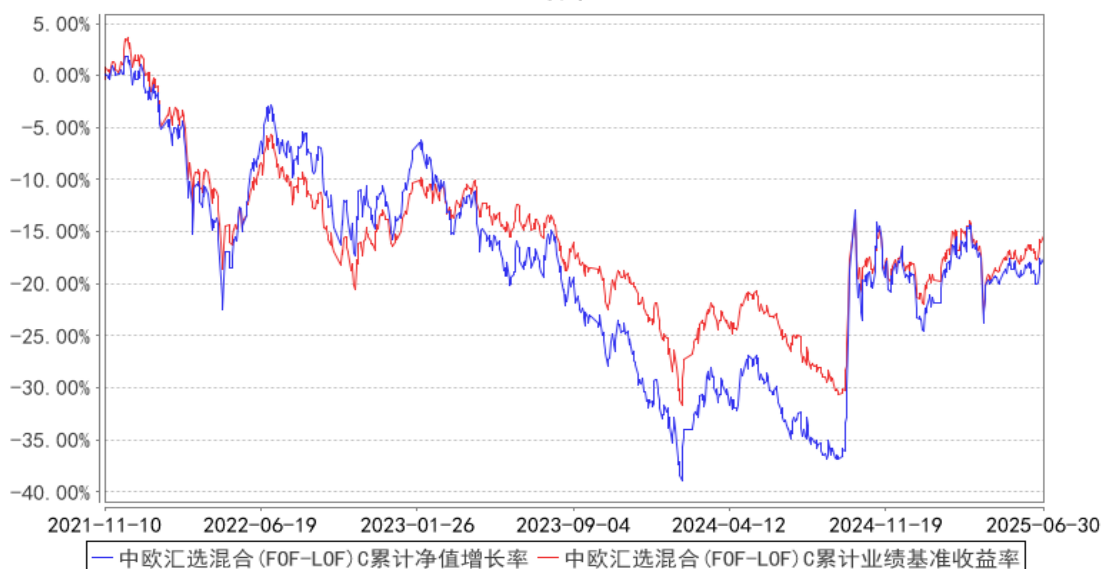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2023 年 5 月 5 日起组合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2023 年 5 月 5 日起组合业绩比较基准变更为中证偏股型基金指数收益率×80%+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 号文）批准，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正式成立。股东为 WP Asia Pacific Asset Management LLC（华平亚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睦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穆延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为 2.20 亿元人民币，旗下设有北京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欧基金国际有限公司和中欧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208 只开放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桑磊	多资产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 FOF 组组长 / 基金经理	2021-11-10	-	17 年	历任平安资产管理公司风险管理、组合投资经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配置管理岗、助理资产配置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办公室助理资产策略经理，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负责人，永诚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筹）组合投资经理。2016-12-01 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配置研究员、投资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投资组合之间不存在非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9 次，为量化策略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发生的反向交易，公司内部风控对上述交易均履行相应控制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 A 股市场震荡上行，小盘风格表现更为强势，中证 A 股指数上半年上涨 4.40%，上证指数上涨 2.76%，创业板指数上涨 0.53%，中证 2000 指数上涨 15.24%，申万行业分类中，多数行业收涨，其中有色金属、银行、国防军工、传媒等行业涨幅居前，煤炭、食品饮料、房地产、石油石化等行业跌幅居前。债券市场方面，债券收益率先上升后下降总体变化不大，信用利差缩窄。美股市场一季度回调，二季度上涨后再创新高，港股市场上半年涨幅较大，美元指数大幅下跌，人民币相对美元升值，黄金上半年继续大幅上涨，原油震荡下跌，铜、铝等商品上涨，美国国债收益率总体走低。从过去一年左右市场走势来看，2024 年三四季度市场对政策预期大幅好转，A 股市场整体反弹上涨，2025 年以来市场对中国科技信心和预期大幅好转，A 股、港股市场相关科技板块大幅上涨，但市场对消费的信心和预期仍待改善。

本基金今年上半年仍然坚持长期资产配置策略，面对 A 股市场底部区间和震荡环境，保持定力和乐观预期，积极配置、坚定持有，同时在市场的波动中，对部分主动权益基金以及行业板块配置进行了小幅调整，降低了港股相关基金的配置，增加了消费相关基金的配置，但今年上半年市场风格及行业表现非常极致，结构调整的难度较高，未来寻求组合在进一步分散均衡的基础上进行小幅偏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9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47%；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4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未来仍然坚定看好 A 股市场的长期投资价值，影响 A 股市场的主要短期因素或许并不在于宏观层面，而在于市场结构所反映的市场情绪，今年以来 A 股市场重回小市值尤其是微盘股持续表现较好的状态，部分细分行业板块持续上涨但扩散效应很不明显，与市场信心相关度高的消费等板块表现低迷。全球比较来看，A 股市场整体估值仍然较低，投资性价比较高，一旦 A 股市场具有全球竞争优势的行业板块持续获得国内外投资者的认可，相互强化的负向循环被打破后形成正向循环，尤其是未来市场对消费的信心和预期若能好转，A 股市场有望迎来持续的上涨行情。海外主要股票市场的估值仍然相对合理，具有较好的分散配置价值，黄金对于提升投资收益风险性价比仍然具有较好的作用，其它商品如豆粕、原油、铜铝等的配置价值上升，美国国债收益率的波动性较高，但具备长期投资价值，且能分散多元配置组合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作为主要投资权益型基金的 FOF 产品，致力于解决投资者在权益基金投资中面临的资产配置、基金选择、交易和持有基金、构建组合等难题，打造投资目标清晰、投资策略多元、投资行为稳定的 FOF 产品，力争满足投资者的权益投资需求。长期投资策略上，从子基金选择、大类资产配置、行业风格选择等多层面优化投资组合，未来寻求组合在进一步分散均衡的基础上进行小幅偏离，进一步控制与偏股基金指数的偏离度。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总经理，投票成员包括主席、权益及固定收益研究总监、基金运营总监、监察稽核总监、风险管理总监，非投票成员（列席表达相关意见）包括公司高管、投资组合经理、中央交易室负责人、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部负责人、主席指定的其他相关人士。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 XBRL 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

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行声明：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4,545,001.55	9,239,430.63
结算备付金		10,530.06	396,274.15
存出保证金		26,380.53	35,37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540,270,800.30	579,475,251.31
其中：股票投资		8,768,632.20	8,901,291.00
基金投资		502,499,306.91	532,252,509.33
债券投资		29,002,861.19	38,321,450.9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9,372.82	12,554.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45,085.11	61,913.31
资产总计		544,927,170.37	589,220,800.3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5,000,785.41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374,512.02	733,391.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332,524.97	348,180.81
应付托管费		81,707.89	95,845.85
应付销售服务费		96,527.50	107,002.1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356.67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85,013.56	75,222.46
负债合计		2,970,285.94	16,360,784.4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643,866,765.00	706,369,930.04
未分配利润	6.4.7.8	-101,909,880.57	-133,509,914.10
净资产合计		541,956,884.43	572,860,015.9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44,927,170.37	589,220,800.38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643,866,765.00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8485 元，基金份额总额 464,845,723.11 份；下属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 0.824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9,021,041.89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24,540,727.17	-30,458,813.48
1. 利息收入		16,422.26	20,471.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6,422.26	20,471.1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3,560,722.74	-79,723,588.8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	-13,588,027.87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23,839,923.56	-67,669,165.68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124,447.74	346,648.1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154,753.08	1,186,956.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47,709,087.75	48,799,075.1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375,939.90	445,229.00
减：二、营业总支出		3,310,410.06	3,639,175.90
1. 管理人报酬		1,970,101.99	2,024,212.86

2. 托管费		510,934.00	573,681.76
3. 销售服务费		602,030.22	647,374.83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47,163.31	287,186.7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7,163.31	287,186.70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81,791.48	55.39
8. 其他费用	6.4.7.20	98,389.06	106,664.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230,317.11	-34,097,989.3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30,317.11	-34,097,989.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30,317.11	-34,097,989.38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706,369,930.04	—	— 133,509,914.10	572,860,015.9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706,369,930.04	—	— 133,509,914.10	572,860,015.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2,503,165.04	—	31,600,033.53	-30,903,131.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1,230,317.11	21,230,317.1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2,503,165.04	—	10,369,716.42	-52,133,448.6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1,737,487.08	—	-10,378,932.58	51,358,554.50

2. 基金赎回款	- 124,240,652.12	-	20,748,649.00	-103,492,003.1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643,866,765.00	-	- 101,909,880.57	541,956,884.4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13,254,707.94	-	- 258,549,084.34	654,705,623.6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13,254,707.94	-	- 258,549,084.34	654,705,623.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91,079,178.26	-	-6,114,154.87	-97,193,33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4,097,989.38	-34,097,989.38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91,079,178.26	-	27,983,834.51	-63,095,343.7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517,376.43	-	-747,567.66	1,769,808.77
2. 基金赎回款	-93,596,554.69	-	28,731,402.17	-64,865,152.5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22,175,529.68	-	- 264,663,239.21	557,512,290.4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刘建平</u>	<u>王音然</u>	<u>李宝林</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原名为“中欧汇选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047 号《关于准予中欧汇选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汇选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227,518,301.67 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 61362990_B3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汇选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227,640,872.81 份基金份额，其中包含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22,571.14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897,883,148.57 份，包含认购利息折合 94,102.29 份；C 类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329,757,724.24 份，包含认购利息折合 28,468.85 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 C 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均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A 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欧汇选一年封闭运作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后的第一年为封闭运作期，封闭运作期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届满后，本基金自 2022 年 11 月 10 日起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并适用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封闭运作期届满开放后的有关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 REITS”））、股票（包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

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其他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本基金对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合计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100%（其中，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以及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2）基金最近 4 期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 60%。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

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4,545,001.55
等于：本金	4,544,502.13
加：应计利息	499.42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545,001.5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7,971,213.24	—	8,768,632.20	797,418.9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8,760,192.04	271,345.49	29,002,861.19	-28,676.34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28,760,192.04	271,345.49	29,002,861.19	-28,676.34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551,567,221.68	—	502,499,306.91	—

				49,067,914.77
其他	-	-	-	-
合计	588,298,626.96	271,345.49	540,270,800.30	-
				48,299,172.15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45,085.11
待摊费用	-
合计	45,085.11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711.0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审计费	24,795.19
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	59,507.37
合计	85,013.56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3,650,995.35	513,650,995.35
本期申购	54,068,508.41	54,068,508.4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2,873,780.65	-102,873,780.65
本期末	464,845,723.11	464,845,723.11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C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92,718,934.69	192,718,934.69
本期申购	7,668,978.67	7,668,978.6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1,366,871.47	-21,366,871.47
本期末	179,021,041.89	179,021,041.89

注：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1,476,503.05	-12,766,746.67	-94,243,249.72
本期期初	-81,476,503.05	-12,766,746.67	-94,243,249.72
本期利润	-18,440,870.48	34,550,298.10	16,109,427.6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238,395.64	466,780.92	7,705,176.5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0,211,198.94	1,187,541.47	-9,023,657.47
基金赎回款	17,449,594.58	-720,760.55	16,728,834.0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2,678,977.89	22,250,332.35	-70,428,645.54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3,933,133.32	-5,333,531.06	-39,266,664.38
本期期初	-33,933,133.32	-5,333,531.06	-39,266,664.38
本期利润	-8,037,900.16	13,158,789.65	5,120,889.4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75,798.91	-111,259.05	2,664,539.8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90,688.94	35,413.83	-1,355,275.11
基金赎回款	4,166,487.85	-146,672.88	4,019,814.9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9,195,234.57	7,713,999.54	-31,481,235.03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923.3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34.22
其他	64.69
合计	16,422.26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无。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82,412,387.96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205,539,882.66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681,360.53
减：交易费用	31,068.33
基金投资收益	-23,839,923.56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60,903.98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36,456.2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24,447.74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8,970,117.9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8,631,570.56
减：应计利息总额	474,815.28
减：交易费用	188.3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36,456.24
----------	-------------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54,753.0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54,753.08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709,087.75
股票投资	-132,658.80
债券投资	-145,297.7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47,987,044.33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47,709,087.75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	---------------------------------------

基金赎回费收入	59,571.57
销售服务费返还	316,368.33
合计	375,939.90

6.4.7.18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48,067.8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222,698.0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387,710.90

注：上述费用为根据所投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列明的计算方法对销售服务费、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进行的估算，上述费用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项目。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5,086.50
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98,389.06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欧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基金销售机构

自然人股东	基金管理人股东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都证券	-	-	6,739,476.68	48.45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都证券	-	-	70,809,065.93	100.00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 购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都证券	-	-	343,000,000.00	100.00

6.4.10.1.4 基金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 成交总额的比 例（%）
国都证券	-	-	72,573,732.70	90.77

6.4.10.1.5 权证交易

无。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都证券	-	-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 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 总额的比例 （%）
国都证券	5,026.91	48.45	5,026.91	50.07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适用）。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70,101.99	2,024,212.8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护费	1,196,497.13	1,233,760.3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773,604.86	790,452.49

注：1、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0）的1.00%年费率计提。

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1.0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 E 取 0。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2、对于基金中基金等特殊类型的基金产品，由于本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但客户维护费的收取标准并不调减，可能出现净管理费为负值的情况。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10,934.00	573,681.76

注：1、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20%年费率计提。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中扣除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 E 取 0。

2、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欧汇选混合 (FOF-	中欧汇选混合 (FOF-	合计

	LOF) A	LOF) C	
招商银行	0.00	571,794.74	571,794.74
中欧财富	0.00	1,507.06	1,507.06
合计	0.00	573,301.80	573,301.8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合计
招商银行	0.00	622,558.86	622,558.86
中欧财富	0.00	1,247.20	1,247.20
合计	0.00	623,806.06	623,806.06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费率为 0.80%。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58,699,990.00	89,999,990.00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58,699,99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89,999,99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14.90%

注：1、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基金管理人通过相关销售商渠道投资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适用费率符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的规定。

3、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自然人股东	-	-	514,297.99	0.10%

注：1、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适用费率符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的规定。

2、本报告期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持有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45,001.55	15,923.35	6,502,360.35	17,758.79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合计人民币 133,518,754.63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78,113,232.62 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24.64%(2024 年 12 月 31 日:31.09%)。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316,368.33	414,369.5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890,666.34	1,166,357.17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8,444.40	194,393.19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

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利润分配情况。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融出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是基金中基金，灵活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和其他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协助确立公司风险控制的原则、目标和策略，并就风险控制重要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督察长负责组织和指导公司的监察稽核工作。监察稽核部独立于公司各业务部门开展监察稽核工作，负责监察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及专

项的检查和反馈。风险管理部负责公司层面金融工具投资的风险评估、风险监测以及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相关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评估和监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可在承受的范围之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

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外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及信用状况良好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其中银行存款主要为活期存款及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证券投资基金可在基金销售机构申购、赎回，股票及固定收益类资产主要为在交易所及银行间公开发行上市且可自由流通的品种。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资产比例较低，未对组合流动性造成重大影响，附注 6.4.12 披露的流通受限资产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545,001.55	-	-	-	4,545,001.55
结算备付金	10,530.06	-	-	-	10,530.06
存出保证金	26,380.53	-	-	-	26,380.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02,861.19	-	-	-511,267,939.11	540,270,800.30
应收申购款	-	-	-	29,372.82	29,372.82

其他资产	-	-	-	45,085.11	45,085.11
资产总计	33,584,773.33	-	-	511,342,397.04	544,927,170.3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374,512.02	2,374,512.0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32,524.97	332,524.97
应付托管费	-	-	-	81,707.89	81,707.8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96,527.50	96,527.50
其他负债	-	-	-	85,013.56	85,013.56
负债总计	-	-	-	2,970,285.94	2,970,285.94
利率敏感度缺口	33,584,773.33	-	-	508,372,111.10	541,956,884.43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239,430.63	-	-	-	9,239,430.63
结算备付金	396,274.15	-	-	-	396,274.15
存出保证金	35,376.45	-	-	-	35,376.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21,593.45	4,899,857.53	-	541,153,800.33	579,475,251.31
应收申购款	-	-	-	12,554.53	12,554.53
其他资产	-	-	-	61,913.31	61,913.31
资产总计	43,092,674.68	4,899,857.53	-	541,228,268.17	589,220,800.3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733,391.14	733,391.1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48,180.81	348,180.81
应付托管费	-	-	-	95,845.85	95,845.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00,785.41	-	-	-	15,000,785.4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07,002.10	107,002.10
应交税费	-	-	-	356.67	356.67
其他负债	-	-	-	75,222.46	75,222.46
负债总计	15,000,785.41	-	-	1,359,999.03	16,360,784.44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091,889.27	4,899,857.53	-	539,868,269.14	572,860,015.9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交易性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5.35%（2024 年 12 月 31 日：6.69%），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无。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及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768,632.20	1.62	8,901,291.00	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502,499,306.91	92.72	532,252,509.33	9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511,267,939.11	94.34	541,153,800.33	94.46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0,669,354.31	39,640,890.87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0,669,354.31	-39,640,890.87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511,267,939.11	546,053,657.86
第二层次	29,002,861.19	33,421,593.45
第三层次	—	—
合计	540,270,800.30	579,475,251.31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5.1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6.4.15.2 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6.4.15.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768,632.20	1.61
	其中：股票	8,768,632.20	1.61
2	基金投资	502,499,306.91	92.21
3	固定收益投资	29,002,861.19	5.32
	其中：债券	29,002,861.19	5.3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555,531.61	0.84
8	其他各项资产	100,838.46	0.02
9	合计	544,927,170.37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749,407.20	1.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2,019,225.00	0.3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768,632.20	1.62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26,760	6,749,407.20	1.25
2	002244	滨江集团	207,100	2,019,225.00	0.3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买入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卖出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入及卖出股票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29,002,861.19	5.3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9,002,861.19	5.35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766	25 国债 01	138,270	13,887,941.08	2.56
2	019723	23 国债 20	63,000	6,420,766.69	1.18
3	019758	24 国债 21	50,000	5,044,865.75	0.93
4	019749	24 国债 15	28,000	2,835,576.11	0.52
5	019730	23 国债 27	8,000	813,711.56	0.1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高于货币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开放式基金，总体风险中等，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政策、投资限制等要求。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
----	------	------	------	---------	---------	----------	------------------

						例 (%)	所管理的 基金
1	512000	华宝中 证全指 证券公 司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27,405,700.00	29,762,590.20	5.49	否
2	001955	中欧养 老混合 A	契约 型开 放式	10,225,434.26	29,113,856.43	5.37	是
3	512880	国泰中 证全指 证券公 司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23,443,900.00	26,632,270.40	4.91	否
4	515170	华夏中 证细分 食品饮 料产业 主题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46,390,800.00	26,071,629.60	4.81	否
5	512690	酒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46,952,100.00	26,058,415.50	4.81	否
6	512200	南方中 证全指 房地产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18,773,647.00	25,513,386.27	4.71	否
7	159766	富国中 证旅游 主题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35,113,200.00	23,771,636.40	4.39	否
8	512010	易方达 沪深 300 医 药 ETF	交易 型开 放式	60,357,300.00	22,211,486.40	4.10	否
9	000242	景顺长 城策略 精选灵	契约 型开 放式	6,674,603.92	18,495,327.46	3.41	否

		活配置混合 A					
10	001811	中欧明睿新常态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8,082,361.61	17,453,051.66	3.22	是
11	001667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9,174,266.06	16,936,612.57	3.13	否
12	004235	中欧价值智选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4,128,249.61	16,638,497.23	3.07	是
13	001018	易方达新经济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4,628,374.70	16,102,115.58	2.97	否
14	588080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ETF	交易型开放式	15,607,600.00	16,060,220.40	2.96	否
15	002685	中欧丰泓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2,887,473.66	15,417,284.74	2.84	是
16	011932	工银战略远见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8,782,549.38	14,218,389.88	2.62	否
17	005787	中欧新趋势混合 (LOF)C	契约型开放式	12,851,191.91	14,174,864.68	2.62	是
18	450004	国富深化价值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7,303,204.44	12,294,214.35	2.27	否

19	004788	富荣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契约型开放式	6,056,393.81	11,599,205.42	2.14	否
20	006567	中泰星元灵活配置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4,271,982.08	11,459,164.73	2.11	否
21	004236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C	契约型开放式	3,884,260.80	10,560,139.84	1.95	是
22	010790	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2,032,831.40	10,489,019.13	1.94	否
23	163415	兴全商业模式混合 (LOF)A	契约型开放式	2,955,137.92	10,449,367.69	1.93	否
24	310358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11,093,558.66	9,905,438.53	1.83	否
25	014766	中欧碳中和混合发起 C	契约型开放式	14,157,895.15	9,504,195.01	1.75	是
26	001856	易方达环保主题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2,752,270.85	8,749,469.03	1.61	否
27	017288	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 E	契约型开放式	5,611,768.18	8,010,799.08	1.48	是

28	009274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142,857.14	7,963,999.99	1.47	否
29	515790	光伏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0,837,285.00	7,304,330.09	1.35	否
30	002697	中欧消费主题股票 C	契约型开放式	5,072,319.52	7,292,981.01	1.35	是
31	513090	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 ETF	交易型开放式	3,302,100.00	6,085,770.30	1.12	否
32	011153	华宝新兴消费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6,834,453.26	6,073,778.61	1.12	否
33	005242	中欧时代智慧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3,358,482.31	5,353,084.95	0.99	是
34	014243	富国新材料新能源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2,959,552.78	4,286,616.25	0.79	否
35	159755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 ETF	交易型开放式	689,500.00	486,097.50	0.09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380.53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372.82
6	其他应收款	45,085.11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00,838.46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A	4,868	95,490.08	48,401,302.33	10.41%	416,444,420.78	89.59%
中欧汇选混合（FOF-LOF）C	1,985	90,186.92	0.00	0.00%	179,021,041.89	100.00%

合计	6,853	93,954.00	48,401,302.33	7.52%	595,465,462.67	92.48%
----	-------	-----------	---------------	-------	----------------	--------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刘春梅	5,499,000.00	9.39%
2	张海涛	2,638,060.00	4.51%
3	肖可欣	1,500,126.00	2.56%
4	陈莹	1,488,162.00	2.54%
5	何善瑜	1,100,000.00	1.88%
6	苏荣誉	992,333.00	1.70%
7	蔡秀军	992,063.00	1.69%
8	刘利华	937,080.00	1.60%
9	谷端欣	915,985.00	1.56%
10	赵黎明	693,195.00	1.18%

注：上表所列持有人均为场内持有人。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205,415.66	0.04%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550,059.72	0.31%
	合计	755,475.38	0.1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0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10~50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0
	合计	10~5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A	中欧汇选混合 (FOF-LOF)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897,883,148.57	329,757,724.24

（2021 年 11 月 10 日）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3,650,995.35	192,718,934.6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4,068,508.41	7,668,978.6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2,873,780.65	21,366,871.4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4,845,723.11	179,021,041.8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的基金未发生重大影响事项。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 1	内容
------	----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管理人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5-06-10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上海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警示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公司部分业务内控管理不完善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监管局现场检查结束后，公司即成立整改小组，制定整改措施包括制度修订、人员培训宣导和强化内部检查等。针对涉及的问题，公司已按要求及时完成整改，并将整改报告报至上海监管局。
其他	无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长江证券	2	—	—	—	—	—
诚通证券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国都证券	1	—	—	—	—	—
国泰海通	1	—	—	—	—	—
华金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摩根大通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2	—	—	—	—	—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适用）。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3、本报告期内，海通证券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长江证券	-	-	-	-	-	-	19,199,965.60	11.18
诚通证券	-	-	-	-	-	-	-	-
东方证券	22,070,733.84	90.54	16,000,000.00	24.24	-	-	69,581,751.50	40.50
方正证券	-	-	-	-	-	-	-	-
国都证券	-	-	-	-	-	-	-	-
国泰海通	-	-	-	-	-	-	-	-
华金	-	-	-	-	-	-	-	-

证券								
华泰证券	-	-	-	-	-	-	-	-
摩根大通	-	-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	-
天风证券	812,242.63	3.33	50,000,000.00	75.76	-	-	56,675,774.50	32.99
兴业证券	-	-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	-
中信证券	1,493,016.09	6.12	-	-	-	-	26,349,974.40	15.34

注：1、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被动股票型基金不适用）。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3、本报告期内，海通证券变更为国泰海通证券。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1-18

	业务的公告		
2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1-22
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1-22
4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2-22
5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3-29
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3-29
7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下半年）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3-31
8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A 类份额午间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4-11
9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4-22
1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4-22
11	中欧汇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6-03
12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6-03
13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	2025-06-0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不存在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基金批复文件、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更新；
- 2、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3、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ofund.com)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